

证券代码：835375 证券简称：华福环境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向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	5,000,000.00	1,168,380.44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进行增加预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5,000,000.00	1,168,380.44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住所：常州市天宁区劳动东路 355 号

注册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劳动东路 355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阙福明

实际控制人：阙福明

注册资本：600 万元

主营业务：针纺织品的制造及销售，印染及色染整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7.10%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3、交易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公司向关联方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 2024 全年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

4、关联方履约能力

公司向关联方支付水电费，不存在上述交易的关联方履约不能的情形。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董事阙福明、阙磊、

牟怡霏回避表决，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

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关联监事阙建福回避表决，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向关联方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定价公允，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中，向关联方常州东新华福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支付水电费的关联交易价格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定价公允，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支付水电费系长期、持续行为，由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水电供应，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签署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必要的，合理的。

(2)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水电供应，公司支付关联方水电费，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以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且遵从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

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常州华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